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ST 沈化

公告编号：2026-032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助理及 HSE 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 HSE 总监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聘请兰俊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兰俊兵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聘请于逢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 HSE 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于逢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附件

一、兰俊兵先生简历

兰俊兵，男，汉族，198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士学位。历任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PVC车间主任，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HSE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兰俊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兰俊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兰俊兵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于逢杰先生简历

于逢杰，男，汉族，197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士学位。历任沈阳博美达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沈阳新纪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阳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HSE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于逢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逢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于逢杰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任职条件。